

正 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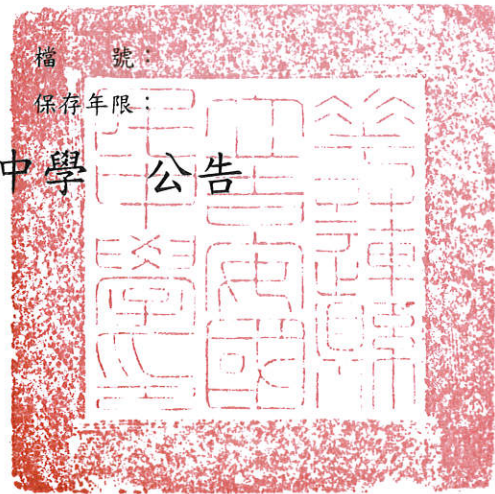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28日

發文字號：吉中人字第1140003721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校114學年度第2次自辦(第1次公告第1次招考)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錄取名單。

依據：依據本校114年8月28日「113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17次會議審議決議。

公告事項：

一、錄取人員如下：

阿美族語(秀姑巒)正取 都劭恩。

二、甄選錄取人員請於114年8月29日上午9~11時前，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及花蓮二信帳戶影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逾時未完成報到程序且可歸責於當事人者，經本室認定後，喪失受聘資格。

三、本次甄選已足額錄取。

校長 留啟民